

#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須知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四條規定，學校辦理新生入學時，應進行學生健康基本資料調查並做成記錄，藉此了解其身體狀況，維護全校師生健康及預防校園傳染病發生。

二、學生健康檢查應以下列方式擇一施行：

1.校內實施:由本校委託體檢合約醫療機構到校施行，費用 688 元。(已包含於註冊費內)

2.校外實施:無法於校內實施者，仍需繳交健康檢查報告。校外實施請持本校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至公(市)立評鑑合格醫院檢查，並於 **10 月 12 日** 前將健康檢查報告繳交至誠樸校區保健室併辦理退費手續。另，本校接受學生在三個月內的健檢報告，但需符合本校健康檢查項目。

三、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請至學校網頁下載並以 A4 紙雙面列印，路徑如下：

國立臺東專科學校→行政單位→學生事務處→衛保組→入學健康檢查(115 學年度健康資料卡)。

四、校內健康檢查日程：

1.檢查日期：115 年 9 月 22 日(二)(※各班檢查時間另行通知)。

2.檢查地點：志清堂(地點更改另行通知)。

五、檢查結果：本校健康檢查報告共 2 份，一份由學校交予學生，另一份由承檢醫院寄送至通訊地址。已滿 18 歲者(未滿 18 歲者免填)，如不同意寄送檢查報告到通訊地址，請於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備註欄位填寫意願，未填寫則視同同意寄送。健康檢查報告如有異常應儘速就醫治療，若有傳染性疾病如肺結核等，應於治療後確定無傳染性始得就學。

六、未完成健康檢查者，相關福利、權益損失或造成校園公共安全問題而遭處分，由學生自行負責

七、健檢項目：

一般體格理學	身高、體重、血壓、脈搏、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耳道畸形、耳膜破損、盯聾栓塞、扁桃腺腫大及其他異常、斜頸、異常腫塊等
口腔	齲齒、缺牙、咬合不正、口腔衛生及其他異常
胸部	心肺疾病、胸廓異常及其他異常
腹部	異常腫大、疝氣及其他異常
皮膚	癬、疥瘡、疣、異位性皮膚炎、溼疹及其他異常
脊柱四肢	脊柱側彎、肢體畸形、青蛙肢及其他異常
尿液檢查	尿糖、尿蛋白、酸鹼值、尿潛血
血液檢查	血液常規：白血球、紅血球、血色素、血小板、血球容積比、平均血球容積 血清免疫學檢查：B 型肝炎表面抗原、B 型肝炎表面抗體、C 型肝炎抗體 肝功能:SGOT、SGPT 腎功能:肌酸酐、血尿素氮、尿酸 血脂肪:總膽固醇、飯前血糖、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、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、三酸甘油脂
X 光	胸部 X 光

## 健康檢查注意事項：

一、健康資料卡：於新生始業輔導日當天發放，請填妥資料後在規定時間內班級統一繳回保健室。

二、禁食：檢查前需禁食 8 小時，可以喝微量白開水，如有特殊病史:貧血、暈針或糖尿病請提前告知護理師或工作人員，協助快速通關受檢。

三、抽血：抽血完畢，請按壓抽血處 5 分鐘，請勿搓揉以免瘀血。

四、視力：已矯正視力的同學，請戴上自己的眼鏡(或隱形眼鏡)受檢。

五、胸部 X 光：需穿著無鈕扣、無金屬拉鍊配件之上衣。若有疑似或確定懷孕之女同學請主動告知檢測人員，不能照 X 光檢查。

六、檢查前一晚避免熬夜，以免影響檢查結果。

七、檢查過程中若感覺身體不適：立即告知校護或現場檢測人員，將給予即刻妥切的醫療照護。

八、諮詢電話:誠樸校區(保健室):089-226389 分機:2241 或精勤校區(衛保組)分機:2245